1.8 WEDNESDAY SEE 338

你的烈怒使我體無完膚;我的罪過使我粉身碎骨。我沉沒在罪的洪流中;罪的重擔把我壓了下去。由於我的愚昧,我的創傷潰爛發臭。我因劇痛彎腰曲背;我整天悲愁。我受高燒焦灼,以致體無完膚。我已筋疲力竭,奄奄一息;我心悲傷,痛苦呻吟。主啊,你知道我的心願;你聽見我的歎息。(詩38:3-9)

祢聽見我的嘆息

詩篇第38篇是一首懺悔詩。從經文看來,作者的身心處於非常焦灼的狀態中,肉體 敗壞受創,心靈也快要崩潰,而他認為自己遭受如此痛苦是因為得罪了上主。然而,即 便詩人認為他的苦難來自上主的管教,他沒有選擇忤逆上主或尋求其他神明的幫助,而 是在上主面前坦承自己的罪惡和愚昧。

我們可以從詩人的認罪與反省來反省我們的信仰態度。對於以色列人來說,上主是 賜福的上帝,也是降災的上主。有句話說「獲罪於天,無所禱也」,意思是說得罪天的 話,怎麼祈禱也沒用。但是聖經卻告訴我們,若是犯罪違逆了上主,唯一與最好的辦 法,就是向上主徹底認罪悔改。

有時候,我們以為人要有好的成就才能「做見證」,其實在不完美與軟弱之中,一個人能夠選擇放下自己的驕傲與執著,承認自己犯了錯、受了傷,而能夠向主認罪、徹底順服上主,本身就是很有力的見證。



聽見我的歎息的上主, 祢明白我所有 缺點, 祢也體貼我所有軟弱, 求祢帶領我 認清自己的罪, 幫助我改變。奉主耶穌基 督的名祈禱, 阿們。